门面式和居家式新社区工厂消防安全管理规范

（1）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(主要包括：消防安全检查制度，消防安全教育与培训制度，用火、用电、用气、用油、危化品管理制度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制度等)，建立消防组织结构，制定灭火和应急救援预案并上墙；

（2）严禁使用明火，明确消防安全责任，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消防演练；

（3）每日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并做好巡查记录；

（4）每月组织员工开展1次消防知识培训，掌握消防安全“四个能力”（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、扑救初期起火能力、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、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）并做好培训记录；

（5）配置灭火器、疏散指示标志、应急照明灯、防火门，并对其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；

（6）各镇人民政府负责供水管网建设，各社区工厂按照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50016—2014（2018年版））规定，合理配置室内（外）消火栓，并对其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；

（7）安装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，并对其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；

（8）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，并对其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；

（9）厂房内严禁生产、经营、储存易燃易爆危化品。